

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及省委、市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人民防空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承担保障全县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拟订保障性住房规划及政策，参与保障性住房资金安排有关工作，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2. 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县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

3. 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组织拟订县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和定额，组织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的经济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投资估算指标、建设工期定额、建筑专业定额、建设用地指标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和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工作，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4.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提出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的规章制度并监督

执行。

5. 指导全县建筑活动并规范建筑市场，指导、监督建筑市场准入与清出、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工程监理工作，负责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拟订勘察设计、工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和检测、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及相关社会中介组织管理的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全县房屋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组织县房屋和市政工程相关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

6. 指导全县城市建设。承担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指导城市规划区的绿化及环境卫生工作，配合文物主管部门审核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遗产的申报，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拟订公用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公用事业企业特许经营管理工作；负责供水、供热、供气行业监督管理。

7. 拟订小城镇和村庄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规划编制、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全县重点镇建设。配合有关部门推进特色小镇和小城镇建设工作。

8. 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县各类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

9. 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建筑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10. 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技术政策，组织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成果

推广，指导重大技术引进和创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

12. 贯彻执行国家关于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有关政策，起草人民防空规范性文件。

13. 制定并组织落实防空袭预案，建立辅助决策系统，指导、监督有关部门和单位落实重要经济目标防护措施；收集、研究、汇总人民防空信息，为政府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工作提供信息保障；负责城市地下防护空间的规划、建设与管理，制定并组织实施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计划，开发利用人民防空资源。指导监督人防工程规划、建设过程中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检查人防工程平战转换、开发利用及经营管理中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人民防空警报、通信建设规划、计划，组织协调通信保障工作。

14. 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工作，指导、监督群众防空组织的组建、训练和演习工作；组织人民防空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应用和交流；负责管理人民防空经费、物资和国有资产；承办县政府赋予的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有关保障任务。

15.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加强对全县城市管理工作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进一步强化保障性住房建设、房地产市场调控和促进建筑业发展相关职责，推进棚户区住房改造、房地产“去库存”和建筑产业现代化等工作。

17. 有关职责分工。关于污水处理方面的职责分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建设，组织指导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规划、建设、运营监管。市生态环境局昌图县分局负

责组织指导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的规划、建设、运营监管工作。

11. 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执业资格和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的管理工作，管理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的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外事工作，指导企业开拓国外建筑市场，发展国际工程承包和建筑劳务合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参与重大招商引资活动，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跟踪落实和相关指导、协调、服务工作。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主要负责县城内道路、排水、路灯、桥梁等基础设施建设及园林绿化、环境卫生管理；负责房地产市场调控、促进建筑业发展和工程质量安全，推进房地产“去库存”；负责公用事业行业监督管理，指导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

13. 制定并组织落实防空袭预案，建立辅助决策系统，指导、监督有关部门和单位落实重要经济目标防护措施；收集、研究、汇总人民防空信息，为政府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工作提供信息保障；负责城市地下防护空间的规划、建设与管理，制定并组织实施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计划，开发利用人民防空资源。指导监督人防工程规划、建设过程中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检查人防工程平战转换、开发利用及经营管理中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人民防空警报、通信建设规划、计划，组织协调通信保障工作。

14. 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工作，指导、监督群众防空组织的组建、训练和演习工作；组织人民防空科学技术研究、成果应用和交流；负责管理人民防空经费、物资和国有资产；承办县政府赋予的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有关保障任务。

15.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6. 职能转变。加强对全县城市管理工作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进一步强化保障性住房建设、房地产市场调控和促进建筑业发展相关职责，推进棚户区住房改造、房地产“去库存”和建筑产业现代化等工作。

17. 有关职责分工。关于污水处理方面的职责分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建设，组织指导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规划、建设、运营监管。市生态环境局昌图县分局负责组织指导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的规划、建设、运营监管工作。12.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3. 职能转变。加强对全县城市管理工作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考核评价。进一步强化保障性住房建设、房地产市场调控和促进建筑业发展相关职责，推进棚户区住房改造、房地产“去库存”和建筑产业现代化等工作。

14. 有关职责分工。关于污水处理方面的职责分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污水处理配套管网建设，组织指导城镇污水处理设施的规划、建设、运营监管。市生态环境局昌图县分局负责组织指导农村污水处理设施的规划、建设、运营监管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 昌图县房产经营管理处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25270.62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5270.6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939.4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31.2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增加 9776.84 万元，增长 63.10%，主要原因：项目增加。

(二) 支出总计 25270.62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523.62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2.07%。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307.2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99 万元。

2. 项目支出 24747.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97.93%。主要包括污水处理费、老旧小区改造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增加 9776.84 万元，增长 63.10%，主要原因：项目增加。

(三)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无变化。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5270.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3.62 万元，项目支出 24747.0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776.84 万元，增长 63.10%，主要原因：项目增加。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31.73%，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8%，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7.98%。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939.41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04 万元，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32.11 万元，主要是公务员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基数变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8.20 万元，主要是人员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6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

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需补缴职业年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70.70万元,主要是死亡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干部死亡三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伤残抚恤(项)2.03万元,主要是伤残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58.8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享受伤残抚恤人员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15.92万元,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1.70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19.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4.22万元,主要是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3. 节能环保支出651.00万元,具体包括: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80.00万元,主要是锅炉拆改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2)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项)100.00万元,主要是昌图县垃圾中转站与餐厨垃圾工程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3)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

环保支出（项）471.00万元，主要是2023年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4. 城乡社区支出17013.43万元，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89.43万元，主要是工资及办公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1.4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6590.55万元，主要是污水处理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51.99万元，主要是房产经营处费用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284.2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7606.68万元，主要是城市排水防涝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274.78万元，主要是园林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4.1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5. 住房保障支出1709.90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

房改造（项）416.00万元，主要是危房改造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14.86万元，主要是保障性住房补贴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1258.00万元，主要是老旧小区改造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1.04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91.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有退休。

6. 其他支出 2426.11万元，具体包括：

（1）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2426.11万元，主要是铁南供热贷款利息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31.21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 2684.65万元，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0.50万元，主要是高速口占地补偿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

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棚户区改造支出（项）100.00 万元, 主要是棚户区改造等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249.15 万元, 主要是市政工程等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43.33 万元, 主要是垃圾卫生填埋场渗滤液等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2041.67 万元, 主要是尚华热电采购煤金等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6) 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250.00 万元, 主要是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2. 其他支出 646.56 万元, 具体包括:

(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646.56万元，主要是老旧小区改造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2.13万元，完成预算的112.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租用办公车辆一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13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变化。2023年参加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3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变化等。

2.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00%。完成预算的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变化。2023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0批次、0人、0.00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0批次、0人、0.00万元。2023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变化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13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100.00%。完成预算的112.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租用办公车辆一台。比上年减少1.39万元，降低39.49%，主要是节约开支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3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护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3.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4.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129.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9.3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26.86 万元，降低 17.19%，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

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2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项目共 2 个，涉及金额 2233.52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

（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939.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331.21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3.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5.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651.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9,698.0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09.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3,072.6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70.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270.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270.62	总计	62	25,270.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270.62	25,270.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04	12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1	50.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32.11	3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18.20	18.20					
20808	抚恤	72.73	72.73					
2080801	死亡抚恤	70.70	70.70					
2080802	伤残抚恤	2.03	2.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2	15.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2	1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0	11.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2	4.2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51.00	651.00					
21103	污染防治	180.00	180.00					
2110301	大气	80.00	8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0.00	1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71.00	471.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71.00	47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698.08	19,698.0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131.97	7,131.97					
2120101	行政运行	289.43	289.4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90.55	6,590.5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1.99	251.9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606.68	7,606.6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606.68	7,606.6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74.78	2,274.7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74.78	2,274.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100.50	100.5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50	0.5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00.00	1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	2,334.15	2,334.1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49.15	249.15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3.33	43.33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2,041.67	2,041.67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50.00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9.90	1,709.9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88.86	1,688.86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16.00	416.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4.86	14.86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258.00	1,25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04	21.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4	21.04					
229	其他支出	3,072.67	3,072.6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	646.56	646.5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	646.56	646.56					
22999	其他支出	2,426.11	2,426.11					
2299999	其他支出	2,426.11	2,42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270.62	523.62	24,74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04	123.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1	50.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1	3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0	18.20				
20808	抚恤	72.73	72.73				
2080801	死亡抚恤	70.70	70.70				
2080802	伤残抚恤	2.03	2.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2	15.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2	15.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0	11.7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2	4.2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51.00		651.00			
21103	污染防治	180.00		180.00			
2110301	大气	80.00		8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0.00		1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71.00		471.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71.00		47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698.08	363.61	19,334.4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131.97	363.61	6,768.36			
2120101	行政运行	289.43	289.4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90.55		6,590.5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1.99	74.18	177.8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606.68		7,606.6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606.68		7,606.6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74.78		2,274.7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74.78		2,274.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50		100.5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50		0.5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00.00		1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34.15		2,334.1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49.15		249.15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3.33		43.33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41.67		2,041.67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50.00		25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9.90	21.04	1,688.8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88.86		1,688.86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16.00		416.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4.86		14.86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258.00		1,25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04	21.0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4	21.04				
229	其他支出	3,072.67		3,072.6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	646.56		646.5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	646.56		646.56			
22999	其他支出	2,426.11		2,426.11			
2299999	其他支出	2,426.11		2,42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939.4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331.21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23.05	123.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5.93	15.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651.00	651.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9,698.08	17,013.43	2,684.6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09.90	1,709.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3,072.67	2,426.11	646.56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70.6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270.62	21,939.41	3,331.2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270.62	总计	64	25,270.62	21,939.41	3,331.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939.41	523.62	21,415.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3.04	123.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0.31	50.3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11	32.1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20	18.20	0.00
20808	抚恤	72.73	72.7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0.70	70.70	0.00
2080802	伤残抚恤	2.03	2.0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2	15.9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2	15.9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70	11.7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22	4.2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51.00	0.00	651.00
21103	污染防治	180.00	0.00	180.00
2110301	大气	80.00	0.00	80.00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0.00	0.00	10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71.00	0.00	471.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471.00	0.00	471.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013.43	363.61	16,649.8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131.97	363.61	6,768.36
2120101	行政运行	289.43	289.43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90.55	0.00	6,590.5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51.99	74.18	177.8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7,606.68	0.00	7,606.6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606.68	0.00	7,606.68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74.78	0.00	2,274.78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274.78	0.00	2,274.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09.90	21.04	1,688.86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88.86	0.00	1,688.86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416.00	0.00	416.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4.86	0.00	14.86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258.00	0.00	1,258.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04	21.0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04	21.04	0.00
229	其他支出	2,426.11	0.00	2,426.11
22999	其他支出	2,426.11	0.00	2,426.11
2299999	其他支出	2,426.11	0.00	2,426.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7.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0.26	30201	办公费	12.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5.67	30202	印刷费	0.9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5.3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8.62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32.11	30206	电费	29.3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20	30207	邮电费	1.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93	30208	取暖费	43.8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7	30211	差旅费	5.2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0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84	30213	维修（护）费	12.3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6.9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0.04	30216	培训费	0.3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5.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76.0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1.51	30229	福利费	0.33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3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7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8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94.28	公用经费合计					12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90	2.13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0	2.13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0	2.13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331.21	3,331.21		3,331.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684.65	2,684.65		2,684.6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50	100.50		100.5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50	0.50		0.50	
2120810	棚户区改造支出		100.00	100.00		10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334.15	2,334.15		2,334.15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49.15	249.15		249.15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3.33	43.33		43.33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41.67	2,041.67		2,041.67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250.00	250.00		25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250.00	250.00		250.00	
229	其他支出		646.56	646.56		646.56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646.56	646.56		646.56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646.56	646.56		646.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辽宁省铁岭市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066001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11224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478.7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478.7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其他）							0.01	0	100.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296.86	296.85	100.00%	8	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29.65	129.64	100.00%	8	8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19.97	19.96	100.00%	8	8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其他）							0	0	0.00%	8	0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完成住房和城乡建设相关工作，完成人民防空建设相关工作							完成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工作，人防建设相关工作。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全年 完成 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 障原因 分析	制度保 障原因 分析	人员保 障原因 分析	硬件条 件保障 原因分 析	其他原 因分析			
	重点 工作 履行 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 率	=	100	%	100	1	3.5	3.5								

履职效能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3.3	3.3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绩效 指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8	0.8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管理效率	预算收入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5	%	95	1	10	10					
	主管部门满意度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5	%	95	1	10	10					

可持续性	体制改革	建立预算绩效管理		规范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92.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2023年园林环境绿化工程经费外包															
主管部门		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昌图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185			全年执行数(万元)			2185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城区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养护工作；2. 给广大居民创造干净、舒适的生产生活环境。									1. 认真完成城区环境卫生和园林绿化、养护工作；2. 给广大居民你创造干净、舒适的生产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扫、绿化面积	>=	443万	平方米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25	25							
		时效指标	当年完成	=	100	%	100	100%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干净整洁的生产生活环境		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4	13.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收益年限		长期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城区居民满意度	>=	90	%	100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